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曾靜怡

電話：3322101#7418

電子郵件：chingyi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0488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4004884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113學年度客語文/閩東語文分級教材結合教學運用工作坊」一案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4年5月26日南大本土字第114001084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114年7月10日（星期四）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（桃園市八德區忠勇街12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各級學校客語文/閩東語文課程教學之承辦人或授課教師。

2、客語文/閩東語文教學支援老師及參與客語文/閩東語文直播共學計畫之現職教師。

3、各縣市客語文/閩東語文教師協會、薪傳師協會派員出



席。

4、對於客語文/閩東語文教學有興趣之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
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線上報名（課程代碼：5032603），若無法於上述網站登入報名者，請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)並寄至承辦人信箱(chucc@mail.nutn.edu.tw)。

(五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7月4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報名。

(六)其他說明：

1、有關參與教師公假事宜，請貴校本權責辦理。

2、凡全程參與人員，依規定核給6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檢附工作坊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桃園市八德區仁德國民小學籌備處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電 2025/05/29
文 13:12:41
交 摘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